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91)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中期業績創新高，盈利上升 195%，達港幣 37.37 億元，營業額達港幣 352 億元，增長 11%
- 出售位於香港的非核心石油經銷業務，帶來港幣 23.93 億元的收益
- 核心業務溢利增長32%，帶動基礎淨溢利上升 17%，達港幣 10.57 億元
- 宣佈派發每股港幣 15 仙中期股息，較去年增加 7%

財務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營業額 ¹	35,153	31,58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¹	3,737	1,266
每股基本盈利 ²	港幣 1.58 元	港幣 0.55 元
每股攤薄盈利 ²	港幣 1.56 元	港幣 0.54 元
已派發之每股特別股息 ³	港幣 0.60 元	不適用
每股中期股息	港幣 0.15 元	港幣 0.14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2,764	19,141
少數股東權益	6,556	5,824
總權益	<u>29,320</u>	<u>24,965</u>
綜合借款淨額	652	1,781
負債比率 ⁴	2.2%	7.1%
每股資產淨值:		
賬面值	<u>港幣 9.58 元</u>	<u>港幣 8.12 元</u>

附註:

1. 該等數字包括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列作已終止經營業務 - 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之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該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單獨數據已分別列於營業額及溢利分析表。
2.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為港幣 1.09 元及港幣 1.08 元 (二零零六: 港幣 0.10 元及港幣 0.09 元)。
3. 出售香港的石油經銷業務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 每股普通股港幣 0.60 元之特別股息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派發。
4. 負債比率指綜合借款淨額與總權益的比例。

營業額及溢利分析表

	營業額		股東應佔溢利		扣除投資物業重估及出售 主要非核心資產/投資影響 之股東應佔溢利 (註 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核心業務						
- 零售	12,437	9,910	273	147	263	147
- 飲品	6,283	4,345	118	76	118	76
- 食品加工及經銷	3,441	2,889	224	214	224	214
- 紡織	2,318	2,126	69	41	66	41
- 投資物業	183	171	386	480	112	114
小計	24,662	19,441	1,070	958	783	592
其他業務						
- 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 (已終止經營業務)	10,610	12,252	2,576	217	183	217
- 投資及其他業務	-	-	198	191	198	191
小計	10,610	12,252	2,774	408	381	408
	35,272	31,693	3,844	1,366	1,164	1,000
對銷業務間之交易	(119)	(112)	-	-	-	-
公司總部利息淨額及費用	-	-	(107)	(100)	(107)	(100)
總額	35,153	31,581	3,737	1,266	1,057	900

附註:

- 就扣除投資物業重估及出售主要非核心資產/投資影響之股東應佔溢利分析, 不包括以下有關業務單位之交易事項:
 - 零售業務的業績不包括淨估值盈餘約港幣 1 千萬元(二零零六年: 無)。
 - 紡織業務的業績不包括淨估值盈餘約港幣 3 百萬元(二零零六年: 無)。
 - 投資物業業務的業績不包括金額合共為港幣 2.74 億元(二零零六年: 港幣 3.66 億元)的淨估值盈餘及出售若干非核心投資物業所得淨利。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 本集團已完成出售其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之全部權益並獲取約港幣 24 億元溢利。

主席報告

半年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及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創出新高，分別達到港幣35,153,000,000元及港幣3,737,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3%及195.2%；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58元，對比二零零六年同期為港幣0.55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及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投資物業價值重估稅後收益及主要出售交易收益分別合共港幣2,680,000,000元及港幣366,000,000元，剔除該等影響後，本集團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基礎溢利應增加17.4%。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出售位於香港的非核心石油經銷業務，帶來港幣2,393,000,000元的收益。核心消費相關業務帶動強勁的基礎溢利增長。

中期股息

隨二零零七年八月派發每股港幣0.6元之特別股息後，董事會議決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或前後，向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15元（二零零六年：每股港幣0.14元）。

前景

在中國內地和香港暢旺的消費市道所帶動下，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業績創出新高，反映本集團致力集中發展消費相關業務藉以提升股東價值的轉型過程已取得極大進展。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出售位於香港的非核心石油經銷業務，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6元。這項交易標誌著本集團出售非核心資產的一個重要里程碑。隨著交易的完成，本集團的營業額將悉數來自核心業務。與此同時，本集團已進一步增加核心業務的投資，特別是飲品及零售方面，為加快業務內涵增長打造鞏固的平台。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超市業務，初期開展規模不大，但至今已逐步在中國內地的重點地區取得主導性的市場佔有率，過去數年盈利不斷提升。儘管超市業務競爭異常激烈，消費者的品味又經常改變，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物超所值的產品與服務、革新店鋪形式和優化產品組合，現正帶來理想成果，並成為本集團的主要競爭優勢。本集團着重同店增長、成本效益、以及與供應商之夥伴關係，藉以提升業務表現，迄今成績令人鼓舞。回顧期內，同店增長達8.2%，創近年新高，而主要開支項目均控制得宜。本集團已和主要供應商簽署合約，在全國範圍內進行廣泛合作。未來業務擴展仍將穩步進行，以期在重點地區取得主導性地位。

本集團相信，在內地家庭收入提高、市場的整合及主要啤酒商積極推銷等因素推動下，內地啤酒市場正經歷結構性變化，因而導致啤酒銷量增長加快、整體經營環境改善、以及消費者品牌意識有所提高。為抓緊市場機遇，本集團一直通過對外收購、新廠投資和擴能改造，以快速有效的方式實現擴張。本集團的飲品業務於本年度上半年錄得36.6%銷量增長，表現遠勝市場。我們行銷全國的「雪花」品牌，繼續以高速滲透市場，其銷量在回顧

期內急升 82.0%，佔總銷售量 71.2%，進一步鞏固本集團作為內地以銷量計算最大啤酒商和最大單一本地品牌持有人的地位。

隨著收入增加，中國消費者對食品質量與安全的要求也日漸提高。本集團的深圳和上海肉類加工項目於本年度上半年的屠宰量均錄得可觀增長，雖然整體盈利因中國內地豬肉價格飆升而受到影響，但遠洋捕撈和速凍食品業務的盈利增長，足以抵消有關減幅，印證了本集團實現食品業務多元化的成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本港已原則性容許多一家代理，進口中國內地活豬至香港市場。本集團將積極迎接挑戰，進一步提升供應鏈的運作效率，將「五豐」品牌打造成優質鮮肉的標誌，鞏固優質品牌的形象。憑藉完善的經營網絡及昭卓信譽，本集團將較其他對手更具競爭優勢。

本集團的紡織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錄得強勁復甦，通過專注發展競爭力較強、利潤率較高的產品，業務表現較去年大幅改善。本集團已在高端紗線產品建立優勢，可滿足海外市場對優質襯衫和絲襪的殷切需求。我們亦正瞄準開發以牛仔消閒服為主的成衣出口業務。

內地經濟繼續蓬勃增長，房地產和股票市場尤其表現強勁。國內生產總值持續上揚、可動用收入不斷提高、加上人民幣保持強勢，使內地消費市場展現一片秀麗前景。香港經濟也保持穩定增長，就業市場數據顯著改善，消費信心普遍增強。本集團在各個核心業務領域均已取得領導地位，必可充分把握消費需求增長所締造的各種商機。

儘管市場關注正在惡化的美國次級按揭市場對地區性信貸市場及資金流向的影響，中國內地的經濟發展及其零售活動依然保持強勢。展望未來，新興中上消費階層的形成、資產價值提升帶來的財富效應、以及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等大型盛事即將舉行，均利好本集團。本集團在核心業務推動下正步入增長及繁榮的新階段。

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就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管治建立及維持健全的系統是其職責所在，以確保企業達致目標、業務運作暢順、保障集團資產、維護股東權益及確保財務報表的可靠性。本集團採納了美國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的報告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提出的內部控制框架，作為釐定集團公司通用監控系統及實務常規的標準。我們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五項主要元素，即有效的監控環境、風險管理、溝通和資訊系統、具成本效益的監控程序，以及恰當的監察機制。

董事會透過監察本集團內審部的工作，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負責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並監督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現行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結果令人滿意。

企業管治

董事會深悉，行之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是保證本集團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因此堅持實施高質素的企業常規、會計和披露準則。本集團致力維持優良的企業管治水平，所付出的努力一直廣受投資界稱許。於回顧期內，本公司獲《財資》雜誌評選為「中國區最佳企業

管治公司」之一，並在《亞洲企業管治》雜誌舉辦的「二零零七年表揚頒獎 — 亞洲最佳企業管治公司」中被評選為得獎者之一。此外，本公司亦獲得《亞洲金融》雜誌評選為中國最佳企業管治公司以及中國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之一。

透過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和營運管理層與投資界保持公開對話，藉以積極管理投資者關係，是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中重要的一環。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我們與900多位基金經理和分析員進行為數約160次會議，會上介紹本集團的最新發展、業務大計及公司策略。此外，本集團也一如以往，於年內第二季舉行環球路演，派出總部高級管理層和業務部門的主管人員，走訪歐洲、美國及亞洲，與當地的機構投資者會面。本年度環球路演的重點是介紹本集團旗下的飲品、超市及食品業務，參加者對此均反應良好。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與投資界保持聯繫，確保彼此可有效溝通。

社會責任

本集團一向對履行社會責任不遺餘力，對扶助各界社群的呼籲也積極響應。我們熱心參與各項社區及慈善活動，其中之一是旗下的香港超市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再度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以表揚其努力發揮良好企業公民的精神。飲品業務連續第三年舉辦「雪花啤酒·勇闖天涯」活動，本年度的主題是探討邊區農村學生的學習環境。此外，本集團奉行支持環保的基本政策，旗下香港超市業務已承諾協助減少使用塑膠購物袋，並參與「無膠袋日」運動。本集團將繼續把環保概念融入日常業務營運中，為保育環境作出應有的貢獻。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對管理團隊的支持與信任；也感謝全體員工盡忠職守，同心協力，為推進集團業務而努力不懈。

主席
宋林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

二零零七年中期業績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及重列)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之業務			
營業額	4	24,543	19,329
銷售成本		<u>(18,572)</u>	<u>(14,543)</u>
毛利		5,971	4,786
其他收入	5	737	721
銷售及分銷費用		(3,856)	(2,923)
一般及行政費用		(1,021)	(916)
財務成本	6	(213)	(21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淨額		<u>162</u>	<u>151</u>
除稅前溢利		1,780	1,601
稅項	7	<u>(352)</u>	<u>(312)</u>
持續經營之業務之本期溢利	8	1,428	1,289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之本期溢利	8, 9	<u>2,576</u>	<u>232</u>
本期溢利		<u>4,004</u>	<u>1,521</u>
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權益		3,737	1,266
少數股東權益		<u>267</u>	<u>255</u>
		<u>4,004</u>	<u>1,521</u>
每股盈利			
11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基本		<u>港幣 1.58 元</u>	<u>港幣 0.55 元</u>
攤薄		<u>港幣 1.56 元</u>	<u>港幣 0.54 元</u>
持續經營之業務			
基本		<u>港幣 0.49 元</u>	<u>港幣 0.45 元</u>
攤薄		<u>港幣 0.48 元</u>	<u>港幣 0.45 元</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6,933	5,899
- 持作自用的營業租約土地權益		2,037	1,950
-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16,973	15,191
商譽		5,809	3,481
其他無形資產		110	1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20	1,153
可售投資		44	53
預付款項		192	467
遞延稅項資產		116	123
		<u>33,534</u>	<u>28,430</u>
流動資產			
存貨		7,530	6,7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348	5,366
衍生金融工具		-	163
可退回稅項		11	14
現金及銀行結存		10,143	7,056
		<u>22,032</u>	<u>19,32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4,110)	(12,554)
衍生金融工具		(4)	(167)
短期貸款		(5,589)	(4,997)
應付稅項		(276)	(208)
		<u>(19,979)</u>	<u>(17,926)</u>
流動資產淨值		<u>2,053</u>	<u>1,3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5,587</u>	<u>29,828</u>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5,206)	(3,840)
遞延稅項負債		(1,061)	(1,023)
		<u>29,320</u>	<u>24,965</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376	2,358
儲備		20,388	16,78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22,764</u>	<u>19,141</u>
少數股東權益		6,556	5,824
總權益		<u>29,320</u>	<u>24,965</u>

附註：

一、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中期業績並未經審核及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 編製基準

中期業績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6 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呈列。

整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早刊發。

三、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告所用者一致。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引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引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回顧會計期間及以往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並未構成重大影響，故毋須作出任何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引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引用該等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四、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主要申報規格 - 按業務劃分

	零售 港幣百萬元	飲品 港幣百萬元	食品加工 及經銷 港幣百萬元	紡織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 港幣百萬元	投資及 其他業務 港幣百萬元	對銷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 之業務 合計 港幣百萬元	石油及相關 產品經銷 (已終止經營 之業務)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2,410	6,271	3,376	2,318	168	-	-	24,543	10,610	35,153
業務間銷售*	27	12	65	-	15	-	(119)	-	-	-
合計	12,437	6,283	3,441	2,318	183	-	(119)	24,543	10,610	35,153
分類業績	442	388	300	126	506	(6)		1,756	251	2,007
未經分攤的公司支出								(52)	-	(52)
利息收入								127	13	140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所得溢利								-	2,393	2,393
財務成本								(213)	(23)	(23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淨額	-	-	-	-	-	162		162	-	162
稅項								(352)	(58)	(410)
本期溢利								1,428	2,576	4,004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	9,862	4,341	2,843	2,126	157	-	-	19,329	12,252	31,581
業務間銷售*	48	4	46	-	14	-	(112)	-	-	-
合計	9,910	4,345	2,889	2,126	171	-	(112)	19,329	12,252	31,581
分類業績	311	322	275	99	569	-		1,576	303	1,879
未經分攤的公司支出								(39)	-	(39)
利息收入								131	4	135
財務成本								(218)	(30)	(24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淨額	-	-	5	(3)	-	149		151	-	151
稅項								(312)	(45)	(357)
本期溢利								1,289	232	1,521

* 業務間銷售乃按當時的市場價格收費。

五、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百萬元
其他收入包括下列各項:		
持續經營之業務		
來自可售投資(非上市)的股息	2	2
利息收入	127	131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381	430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所得溢利	1	1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來自可售投資(非上市)的股息	1	2
利息收入	13	4
	<u>13</u>	<u>4</u>

六、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之業務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	214	210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其他貸款利息	2	2
融資支出(已扣除匯兌收益)	(3)	9
	<u>213</u>	<u>221</u>
減:合資格資產成本形式之撥充資本款項	-	(3)
	<u>213</u>	<u>218</u>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	18	28
融資支出	5	2
	<u>23</u>	<u>30</u>
	<u>236</u>	<u>248</u>

七、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之業務		
本期間稅項		
香港	67	64
中國內地	216	165
	<u>283</u>	<u>229</u>
遞延稅項		
香港	62	69
中國內地	7	14
	<u>352</u>	<u>312</u>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本期間稅項		
香港	58	33
中國內地	-	14
海外	2	-
	<u>60</u>	<u>47</u>
遞延稅項		
香港	(2)	(2)
	<u>58</u>	<u>45</u>
	<u>410</u>	<u>357</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所得稅乃根據其有關稅務法例按估計應課稅溢利撥備。海外稅項按各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企業所得稅法，國內和外資企業的新企業所得稅率一律統一為25%，新稅率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對於部份目前適用33%法定所得稅率的附屬公司，遞延所得稅是按照預計在資產變現或負債結算期間適用的稅率來確認。對於其他現時適用優惠所得稅率的附屬公司，由於尚未公佈現行稅法和管理條例下優惠稅率過渡期政策的實施細則，所以遞延所得稅根據現行稅率來確認。

八、 本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百萬元
本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持續經營之業務		
折舊		
- 自置資產	731	685
- 按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	-	3
無形資產攤銷 (包括在一般及行政費用內)	7	17
已售貨品成本	18,378	14,416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虧損	3	2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折舊		
- 自置資產	22	52
- 按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	4	4
無形資產攤銷 (包括在一般及行政費用內)	-	2
已售貨品成本	10,176	11,549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虧損	-	3

九、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本公司已完成以現金代價港幣約40億元出售其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

簡明綜合損益表所載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百萬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溢利		
收益	10,750	12,293
支出	(10,509)	(12,016)
除稅前溢利	241	277
稅項	(58)	(45)
除稅後溢利	183	232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所得溢利	2,393	-
	<u>2,576</u>	<u>232</u>
本期溢利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權益	2,576	217
少數股東權益	-	15
	<u>2,576</u>	<u>232</u>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淨值	<u>1,600</u>	<u>-</u>

十、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0.26 元。股東隨後在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批准該建議。二零零六年度的已派末期股息約為港幣 617 百萬元(二零零五年：港幣 582 百萬元)。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召開的董事會議上，董事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0.6 元。此特別股息總額約港幣十四億元。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召開的董事會議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0.15 元(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0.14 元)。根據截至本公告日之最新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股息總額估計約港幣 357 百萬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327 百萬元)。

十一、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737	1,266
因行使可換股債券而節省的利息	-	50
	<u>3,737</u>	<u>1,316</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3,737</u>	<u>1,316</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68,421,976	2,308,889,440
對普通股構成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24,121,589	42,259,904
- 可換股債券	-	99,112,210
	<u>2,392,543,565</u>	<u>2,450,261,554</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之業務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737	1,266
減：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576)	(217)
	<u>1,161</u>	<u>1,049</u>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161	1,049
因行使可換股債券而節省的利息	-	50
	<u>1,161</u>	<u>1,099</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1,161</u>	<u>1,099</u>
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基數計算與上文所述的一致。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根據已終止經營之業務所產生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 2,576 百萬元(二零零六年: 港幣 217 百萬元)及上文所詳述的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基數計算,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港幣 1.09 元(二零零六年: 每股港幣 0.10 元),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為每股港幣 1.08 元(二零零六年: 每股港幣 0.09 元)。

十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0 - 30 天	1,036	1,874
31 - 60 天	259	357
61 - 90 天	100	120
> 90 天	178	161
	<u>1,573</u>	<u>2,512</u>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以下之信貸期：

(甲)貨到付款；及

(乙)六十天賒帳

十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0 - 30 天	3,308	3,847
31 - 60 天	1,069	1,288
61 - 90 天	414	330
> 90 天	749	552
	<u>5,540</u>	<u>6,017</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零售

本集團的零售業務主要由以下三類業務模式組成：(1)超級市場及物流；(2)在中國內地的品牌時尚產品經銷業務及(3)其他零售店業務。

本集團零售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經營業績錄得令人鼓舞的改善，主要來自超市業務的持續內涵增長及中國內地強大的經濟增長。回顧期內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12,437,000,000 元及港幣 273,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增加 25.5%及 85.7%。

中國內地持續錄得強勁的經濟增長，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達 11.5%。加上居民收入快速增長，刺激居民消費力，帶動國內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錄得較去年同期增長 15.4%，同時，居民消費價格分類指數上升 3.2%，尤以食品類的增幅顯著，令本集團的整體消費業務得以受惠。

由於香港經濟蓬勃發展及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度預算盈餘表現較預期理想，帶動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地整體消費穩步增長。

超級市場及物流

超級市場及物流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營業額為港幣 11,183,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26.2%。期內應佔溢利為港幣 201,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68.9%。

通過開設新店、收購項目及邀請特許經營店舖加盟，使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在目標市場的佔有率得以持續擴大。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共經營約 2,200 間店舖，其中約 51.0%是直接經營，其餘則為特許經營。店舖業態大致分為大型超市、綜合超市、標準超市以及便利店。以區域劃分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營業額貢獻，華東及華中佔 59.0%，華南佔 26.3%，香港佔 9.9%，而華北則佔 4.8%。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營業額增長的主要動力來自持續開設新店擴大經營規模，以及平均客單價的提升帶來顯著的同店增長。而回顧期內，整體同店增長率達 8.2%，尤其中國內地的同店增長率達 9.0%。此外，本年上半年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綜合盈利（「EBITDA」）達港幣 525,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長 20.4%。

華東及華中地區持續錄得理想的同店增長率，達 8.0%。透過採取多業態組合方式、進佔地區領導地位為策略，以及優化供應鏈的管理，使蘇果得以在南京市維持理想的市場佔有率，並於回顧期內部份南京的購物廣場（蘇果自 2005 年開展的新業態）更轉虧為盈。面對其他本地及外資零售營辦商的激烈競爭，二零零六年年中在寧波市新收購的店舖於上半年仍錄得虧損，本集團將持續努力調整店舖及優化貨品結構以提升盈利能力。

強勁的經濟增長為華南地區帶來高客流量及理想的平均客單價，加上店面改造及整合配送中心以提高配送能力等方面於期內取得理想成效，大型超市和綜合超市的同店增長率分別達 13.3%和 16.7%。對於中山市及東莞市表現欠佳的門店，本集團將致力優化及豐富商品組合，加強供應鏈，以改善盈利能力。

透過調整現有店舖、理順供應鏈和管理架構得以減低成本，使華北地區的經營逐步改善並轉虧為盈。與此同時，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訂立協議在北京興建一座物流中心以整合華北地區的採購及物流網絡。

香港地區面對本地主要對手的強大競爭壓力，本集團審慎監察所給予顧客的多項折價優惠，以維持市場佔有率。隨著本港重現消費意欲、零售業銷售持續增長及市場對優質倉儲的需求日形殷切，相信中期至長遠而言有利於香港業務的發展。

為應對目前零售市場激烈的競爭，本集團將致力提升營運效率，並積極發掘新收購項目和開設新店加速提高在目標地區的市場佔有率。

品牌時尚產品經銷

品牌時尚產品經銷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錄得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876,000,000 元及港幣 48,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20.5%及 269.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中國內地的「Esprit」品牌經銷網絡已擴展至約 750 間自營及特許經營店。於回顧期內，「Esprit」品牌的營業額及應佔溢利錄得強勁增長。「Esprit」品牌在成都開始零售業務，令品牌零售營業額進一步提高。自營店及特許經營店的業績均表現理想，前者的同店增長率達 17.4%。此外，在去年同期結束了個別品牌的經銷，令本期業務盈利相比下有所改善。

其他零售店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其他零售店業務的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378,000,000 元及港幣 24,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17.0%及 60.0%。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本集團的連鎖零售店包括 5 間在香港經營的中藝和 38 間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的華潤堂。

於回顧期內經濟持續好轉，令消費者對高價值及高質素的商品漸趨受落。首飾及工藝商品銷售增加，帶動中藝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營業額及盈利貢獻上升。此外，同店增長率錄得 7.2%。

港人對健康日益關注，令市場對傳統中藥及保健食品的需求上升。於回顧期間，高價值的產品銷量持續大幅增長，令華潤堂毛利增加。並錄得顯著的同店增長率達 18.5%。儘管面對租金及勞工成本調升構成的成本壓力，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華潤堂的整體營運仍得以轉虧為盈。

飲品

飲品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6,283,000,000 元及港幣 118,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44.6%及 55.3%。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營業額錄得顯著增長，啤酒銷量上升 36.6%至約 3,336,000 千升，當中內涵增長達 23.9%，其中行銷全國的「雪花」啤酒，銷量達 2,377,000 千升，佔總銷量的 71.2%，增長幅度達 82.0%。營業額及銷量的上升主要是內涵增長帶動，其中以四川、遼寧、安徽、江蘇及浙江地區的銷量增長較為顯著。這有賴於本集團重視「雪花」啤酒的品牌策略，通過積極的市場推廣，公司品牌整合取得顯著成效。期內炎熱天氣，亦進一步刺激了消費者對啤酒的需求。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四月透過完成收購藍劍（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而增加了 14 間四川省啤酒公司的權益 38%至 100%，增加了四川地區對集團溢利的貢獻。雖然期內新收購或開始營運的項目錄得虧損，抵銷了部份溢利升幅，但整體業務溢利與去年同期比較仍然取得滿意的增長。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底於中國內地經營約 50 多間啤酒廠，年產能約 9,000,000 千升。為配合中國經濟的急速發展及啤酒市場的快速增長，本集團將透過收購、新建及擴大現有啤酒廠的產能以增加本集團的生產能力。於期內，本集團完成收購安徽聖力釀酒有限公司 90%權益及內蒙古巴特罕酒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權益，以及葫蘆島菊花啤酒有限公司與啤酒業務相關的資產，產能合共約 340,000 千升，以進一步配合本集團於安徽、內蒙古、遼寧及鄰近地區的現有業務的發展。

為加強本身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將致力優化產品品牌結構，進一步降低營運成本，繼續整合現有市場、拓展新市場，力求把握中國內地啤酒消耗量與日俱增的有利形勢。

食品加工及經銷

食品加工及經銷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錄得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3,441,000,000 元及港幣 224,000,000 元，分別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19.1%及 4.7%。

於二零零七年第二季度，儘管中國內地活畜供應短缺令成本受壓，及拖低活畜經銷業務的盈利。但是凍品、水產品及綜合食品業務的盈利錄得顯著增長，使整體食品經銷業務仍能維持相當盈利。雖然最近公佈開放中國內地活豬供港市場預計令經營環境更具挑戰，但業務在集團之優質鮮肉品牌及良好的供應鏈管理作後盾下，預計仍較其他授權代理有較佳的競爭優勢。

於回顧期間，遠洋捕撈及水產品加工業務縱使面對高燃料價格的影響，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均錄得顯著增長。表現理想主要由於銷量大幅上升約 26.0%，以及捕撈能力的提高令高檔魚類和水產的比重增加。此外，業務定期實地審察捕撈船隊的燃料耗用情況，及推行節約成本措施，以控制生產成本。

深圳業務於回顧期間營業額錄得滿意增長。由於活畜採購成本上漲及銷售費用上升，令業務對集團的盈利貢獻減少。然而，「喜上喜」品牌被評為深圳市知名品牌之一。在採購、屠宰及鮮肉生產各方面的競爭優勢支持下，業務繼續增加向集團旗下的華南超市供應肉類產品。

上海肉類加工中心已於二零零五年年底開始營運，於回顧期內對集團的溢利貢獻有顯著改善，其屠宰加工量亦提升約 48.5%。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五豐上食」品牌的產品已於近 1,100 個包括設於超級市場內及專賣店等銷售點銷售。業務推行有效的宣傳活動，令品牌的市場認知度得到提升。

紡織

紡織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營業額為港幣 2,318,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上升 9.0%，而應佔溢利為港幣 69,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上升 68.3%。

由於現有及新增客戶增加了高檔產品紗線、尼龍絲及成衣的銷售訂單，帶動銷售量增加，令營業額上升。其次，隨著高端產品比重增加，MAKO 紗線的平均售價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上升 29.8%。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紡織業務應佔溢利錄得滿意的增長。盈利得以改善主要因銷售訂單上升，帶動成衣部盈利增加，加上去年一間紡織廠出現了一次性的員工補償，影響了二零零六年同比季度的盈利。儘管公用費用及加工費用上升，但透過優化產品組合及控制成本，使棉紗業務盈利與去年同期相若。

然而，電費、工資及配額費用的上升、削減紡織品出口增值稅退稅及人民幣升值等不利因素，將持續影響國內紡織業，並可能對餘下年度的盈利能力帶來負面影響。

展望未來，本集團的焦點仍致力投放於生產高檔產品及積極開拓國內外市場。若干生產設施按計劃於年內進行技術改良，將進一步改善生產效率及質素，長遠將提升紡織業務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業務主要包括零售店舖的物業租務。本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錄得營業額為港幣 183,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7.0%。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應佔溢利為港幣 386,000,000 元。剔除約港幣 274,000,000 元的稅後估值盈餘及出售非核心投資物業溢利（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約港幣 366,000,000 元）後，業務的應佔溢利與去年同期相若。

零售店舖租務升勢延續至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經濟的進一步增長，本港家庭的消費支出增加，以及到訪旅客數目持續上升，令零售銷售持續受惠，並刺激零售店舖租金進一步上升。

乘着零售市道轉旺的機遇，位於尖沙嘴及旺角的零售物業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均已全部租出，並錄得滿意的租金升幅。位於佐敦重新發展的多層式零售物業 JD Mall 亦已開業，勢將成為本集團旗下零售物業組合進一步增長的動力。

秉承本集團在香港經營零售物業的經驗，集團物業部於二零零六年開始在中國大陸經營購物商場，其中部份商場將提供給集團超級市場使用。位於江門的商場江門新の城，獲得本集團旗下超市進駐為主要租戶，亦同時積極推行具體措施及推廣活動，務求帶來更多人流，刺激顧客消費。位於新會的購物商場現正進行翻修。兩個商場項目作為本業務進軍中國內地市場的試點，將帶來新的收入來源及開拓內地市場的寶貴經驗。

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

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營業額為港幣 10,610,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減少 13.4%。應佔溢利則為港幣 2,576,000,000 元。剔除於本年六月出售本集團所有香港石油產品經銷業務之權益，所得港幣 2,393,000,000 元的收益後，應佔溢利為港幣 183,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減少 15.7%。

整體盈利的跌幅主要來自因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出售其內地的全部管道燃氣業務、化工品經銷業務及其他石油相關業務的權益而減少之盈利貢獻。成品油貿易業務的盈利錄得理想增長，而香港油站業務的業績轉虧為盈，則有賴定價機制的價格調整時限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縮短所致。

作為非核心業務，有關出售本業務的事宜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

投資及其他業務

本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應佔溢利為港幣 198,000,000 元(二零零六年上半年: 港幣 191,000,000 元)。

貨櫃碼頭

本集團擁有 HIT Investments Limited 和 Hutchison Ports Yantian Investments Limited 的 10% 權益。於本回顧期內，香港及鹽田深水港業務的溢利表現維持穩定。

財務回顧

資金及融資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綜合現金及現金等值達港幣 10,143,000,000 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借貸為港幣 10,795,000,000 元，其中港幣 5,589,000,000 元須於一年內償還，港幣 5,202,000,000 元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償還，另港幣 4,000,000 元則須於五年後償還。所有借貸均以浮動息率計算。

在出售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的權益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按借貸淨額比對總權益計算，本集團的負債比率下降至約為 2.2%(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其後，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因該等出售而派發特別股息後，有關負債比率上升至 7.1%。

本集團的主要資產、負債、收益及付款均以港幣、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存款結餘分別有 58.0%以港幣、35.4%以人民幣及 4.9%以美元持有。本集團借貸中 62.0%及 28.6%分別以港幣及人民幣結算，8.8%則以美元為單位。此外，為減低利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利率調期合約，以對沖部份借貸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為港幣 429,000,000 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53,000,000 元)的資產，以獲取總額為港幣 227,000,000 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214,000,000 元)的借貸。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除聯營公司以外，本集團聘用約 115,000 人，其中逾 94%在中國內地僱用，其餘的主要駐守香港及海外。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按其工作性質、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並輔以各種以現金或購股權支付之獎勵計劃。

企業管治

本公司明白，公司方面必須長期付出努力，經常保持警覺，才能發展與維繫一個良好而穩固、符合本集團需要的企業管治結構。董事堅信，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健康而穩定的成長，是非常重要的。

本公司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起已實行本身的企業管治規範及目標。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八日，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手冊」（以下簡稱「企業管治手冊」），當中包含差不多所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以下簡稱「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及部份建議最佳常規。企業管治手冊在本集團的網站可供下載，亦可向公司秘書索取。

除以下所述情形外，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本公司主席宋林先生，並未有出席本公司在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認為，指定任期意義不大。現行制度已提供充分的靈活性予公司組織一個能夠配合本集團需求的董事會班子。此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須每年退任，而每名董事須最少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每年退任的董事須為董事會於年內委任的董事及自獲選或重選以來在任最長的董事。退任董事可重選連任。

宋林先生由於另有公務，在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身在外地，因此未能出席本公司在當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惟當天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最少一位來自各委員會的成員均有出席，確保與本公司的股東保持有效的溝通。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八日，本公司採納本身的道德與證券交易守則（「道德守則」），適用於董事及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可接觸本集團股價敏感資料的個別指定人士。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六日及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因應改善實際操作的效率，對道德守則的內容作出了一些輕微的修改（「新道德守則」）。道德守則與新道德守則的條款均不亞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要求標準。經向全體董事特定查詢後，本公司並無發現董事於中期報告期間曾作出任何不符合道德守則、新道德守則及標準守則的事宜。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星期一) (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處 -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註)，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註: 由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起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轉名為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陳樹林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林先生(主席)、陳樹林先生(董事總經理)、姜智宏先生(副董事總經理)、王群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劉百成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及鄭文謙先生(副董事總經理)；非執行董事為喬世波先生、閻廳先生、蔣偉先生、王帥廷先生及謝勝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普芬博士、黃大寧先生、李家祥博士、鄭慕智先生、陳智思議員及蕭炯柱先生。